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梁上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梁上上，作为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维护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勤勉、忠实、尽责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了 2021 年度公司召集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经自查，本人符合独立性的规定，本人的候选人声明与承诺事项未发生变化。

现将本人 2021 年度任职期间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1 年度，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阅会议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

在本人任职期间内，公司 2021 年度召开了 6 次董事会，1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梁上上	6	0	6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0				

任职期间，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

责，认为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报告期间，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这些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非董事议案没有提出异议。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参加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我们根据有关规定的要求，在了解情况、查阅相关文件后，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事项内容	独立意见
2021 年 4 月 21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独立董事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就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续聘审计机构、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核销坏账、2021 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2020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1 年 5 月 1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票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就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同意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就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四年（2020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1 年 8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就公司报告期内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意
2021 年 9 月 28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就公司关于调整本次发行方案、本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本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就公司关于调整本次发行方案并修订预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修订后的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意

以上表中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1 年度，疫情对现场参加会议及现场检查产生一定影响。本人通过视频会议的方式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会，通过会谈、电话、视频会议、邮件、微信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的联系，深入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状况、业务发展、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进展等事项。同时，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疫情防控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就公司发展前景、战略布局、内控管理以及所面临的市场环境与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探讨，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可行性建议。此外，积极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展能够做到及时了解和掌握；认真参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活动的学习、自查及整改，确保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四、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设立了战略与发展、薪酬与考核、审计、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本人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成员。2021 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1 年度的工作表现进行了评价，并时刻关注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本人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的专业水平。

五、保护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十分关注公司的重大投资活动和经营情况，日常积极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积极为公司的发展、运营管理出谋划策，帮助董事会做出独立、客观、科学的决策。公司董事会也能认真听取和重视本人提出的意见，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督促相关公司人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披露工作，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正。同时，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要求公司及相关工作人员认真、耐心接待投资者，保证了公司与投资者交流渠道畅通，保证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平等、公开，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督促公司规范化运作

本人通过加强对上市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方面法律法规的学习，并于公司管理层就公司治理方面进行沟通交流，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

六、不断加强学习，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

本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报告期内，作为独立董事，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参加相关培训，了解最新监管动态，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主动推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护社会公众股权权益。

七、履行职务有效行使职权的情况

2021年度，公司能够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提供独立董事履行工作职责所必须的工作条件，积极配合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未有干预独立董事行使职权的情形发生。

八、其他工作情况

- 1、2021年度本人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2021年度本人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3、2021年度本人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4、2021年度本人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的情况。

九、联系方式

梁上上：liangshangshang@tsinghua.edu.cn

2022年，本人将继续加强学习，保持和公司管理层的有效沟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断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和规范运作。

独立董事：梁上上

2022年4月24日